

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四、办学地址：淮南市洞山林场路 1 号

五、招生对象：

参加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均可报名参加分类考试。

六、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数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士兵	革命老区专项计划
	合计	595	1380	130	200
460609	无人机应用技术	10	20		
510205	大数据技术	10	30		
460305	工业机器人技术	10	20		
510103	应用电子技术	10	30	10	20
5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20	50	10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15	50	10	20
460702	新能源汽车技术	10	30		
460202	机电设备技术	10	40	10	
4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20	40	10	20
420504	矿山机电与智能装备	30	50	10	

460701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20	30	10	10
420302	测绘工程技术	10	20		
420901	安全技术与管理	5	15	10	
50060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10	30		10
440406	建筑消防技术	10	20	10	
420501	煤矿智能开采技术	20	50		
420503	通风技术与安全管理	10	30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20	50	10	
530701	电子商务	10	40	10	20
530605	市场营销	20	30		
530802	现代物流管理	10	20		
540101	旅游管理	10	30		
440501	工程造价	10	30	10	20
440504	建设工程监理	10	35		
440301	建筑工程技术	10	20	10	
440106	建筑室内设计	10	30		20
520201	护理	130	300		30
520301	药学	15	60		
490208	药品经营与管理	30	50		
590302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10	20		
520202	助产	30	30		
520502	医学影像技术	10	30		10
520802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0	50		20

注：最终以教育厅下达计划为准

七、报名时间及办法

考生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 10:00 至 3 月 31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

八、测试办法

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评价方式。

（一）文化素质测试

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并划定文化素质测试最低合格分数线。通过合格线的考生可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或职业适应性测试。

（二）职业适应性（技能）测试

1、应历届高中毕业生

普通高中应历届毕业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 300 分，内容包含：职业道德素质、人文素质、身体健康素质、审美能力等方面。

2、应历届中职毕业生

中职（含技工学校）应历届毕业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满分 300 分，内容包含：计算机基础知识、职业认知、人文科学等方面。

（三）测试安排

可选择线上测试或者线下测试的方式。

1. 线上测试

请选择参加线上测试的考生自备带摄像头的手机，确保网络畅通，能满足线上测试过程对考生面部特征、考试环境等进行随机多次取证备案要求。线上测试时间：2021年4月24日-25日两天，每天上午9:00至晚上20:00。考生可在此时间段内任选一个小时用手机登录进行线上测试，具体线上测试操作流程请关注“淮南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微信号：hnvtczsb）。

2. 线下测试

请选择参加线下测试的考生携带身份证原件选择任意一天时间段来校参加测试。线下测试时间：2021年4月25-26日两天，上午9:30—10:30；下午15:00—16:00。具体线下测试流程请关注“淮南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微信号：hnvtczsb）。

九、录取规则

（一）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二）录取原则：遵循“分数优先、遵循志愿”。按文化素质考试与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的总和，分类别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三）技能拔尖人才免试招生录取，具体办法按照《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执行；退役士兵单独招生录取具体办法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退役士兵暂行办法〉的通知》（皖教办〔2016〕33号）执行，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

庭学生专项计划，具体办法参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19 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办法〉的通知》（皖教办〔2019〕 3 号）执行。实行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四）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1 年 5 月 8 日，我校官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1 年 5 月 12 日—13 日，预录取考生登录 gkbm. ahzsks. 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违纪处理

对在分类招生考试中被认定为作弊、提供虚假身份证明材料取得资格的考生，取消其当年报名和录取资格；已被录取进入我校学习的，取消其学籍。

十一、招生监督

分类考试招生工作严格执行国家“阳光工程”招生政策，在学校分类考试招生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纪检监察组的监督下，自觉接受省级招生主管部门、社会以及考生的监督。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录取工作。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

将依法追究其责任。考生及家长对学校分类考试招生如有异议，可向我校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申诉。

学校申诉电话：0554-6656906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

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十二、其他事宜

（一）收费标准：学校严格执行安徽省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收取费用。学费标准为：工、医类专业 5500 元/学年，管理类专业 5000 元/学年。学生住宿费标准：800 元/学年。以上收费标准如有调整，按安徽省物价部门最新文件执行。

（二）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其中，色盲或色弱，肢体残疾或高度近视的考生不能报考煤矿智能开采技术、通风技术与安全管理、机电类、信息技术与自动化类专业。建议身高不足 1.55 米的考生不宜报考旅游管理、护理专业。

（三）分类考试招生录取的新生与普招新生学籍、待遇相同。

（四）颁发毕业证书

毕业证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颁发证书学校名称：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五）本章程若有与国家相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

（六）本章程由学校分类考试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十四、联系方式

(一) 咨询电话：0554—6640567、6647358

(二) 学校官网：<http://www.hnvtc.cn/>

招生办微信公众号：hnvtczsb

分类考试咨询 QQ 群：704665815

(三) 特别提醒：所有分类考试招生信息与通知，均通过我校官网、招生办微信公众号或短信平台发布与提示。请考生及时关注学校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并保持报名手机畅通。